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: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同慶街95號

承辦人: 臨時人員 葉倩惠 電話: 9328822#315

电话·9320022# 傳真:9314393

電子信箱: a12345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: 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2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:府社區合字第1120094418A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2035487 376420000A 1120094418A ATTACH1.pdf)

主旨:貴社申請清算登記一案,本府同意備查,茲檢發合作社清算登記證及廢止公告各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一、復貴社112年5月19日宜員內合字第0112051901號函。

二、有關清算之文卷、帳冊等應妥為留存,不得少於5年。

正本:有限責任宜蘭縣員山鄉內城社區合作社

副本:臺灣宜蘭地方法院(含附件)、內政部(含附件)、各縣市政府(含附件)、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宜蘭分局(含附件)、本府秘書處(含附件)、本府社會處(含附件)



第1頁,共1頁